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暨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朱乐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经核查，朱乐星先生所投资的内蒙古国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慧矿业”）和内蒙古七家金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家金矿”）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敖汉旗龙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武矿业”）的经营范围在矿业领域存在部分重合。经律师核查，国慧矿业、七家金矿截至目前一直未实际开展业务。国慧矿业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通过公开挂牌竞得一处银矿勘查权，尚未取得探矿权不动产证书及行政许可（最终能否取得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属于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朱乐星先生已就其目前持有的国慧矿业、七家金矿与公司在经营范围存在矿业领域同类业务向公司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进行了报告，并就同业竞争问题出具承诺：在其于公司任职期间，除国慧矿业已竞得的银矿勘查权（尚未最终取得）外，其现在及未来投资或任职的所有企业，未向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开展其他与公司、龙武矿业同类或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在其于公司任职期间、国慧矿业取得采矿许可证之前，将通过委托管理的方式彻底解决国慧矿业相关同业竞争风险；在相关同业竞争风险得到

解决前，国慧矿业不开展采矿业务、不取得收入和利润。同时，若本届任期结束后，公司选举或续聘其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因其他原因承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董事会基于国慧矿业（除上述银矿勘查权外）、七家金矿目前未实质开展经营业务的情况，以及朱乐星先生已经出具就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与解决方案，因此同意其在任职公司高管期间暂时保持七家金矿、国慧矿业与公司经营范围上存在矿业同类业务的状态，并将聘任朱乐星先生为副总经理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目前不足《公司章程》规定的7人，且缺少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独立董事补选。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马龙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时补选马龙云先生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2日

**附件：**

**朱乐星先生简历：**

朱乐星，男，中国国籍，汉族，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赤峰市第七届青联委员、赤峰市敖汉旗第十八届人大代表。曾从事火电厂粉煤灰销售、灰渣场综合治理、加油站、矿业等行业的投资经营活动。现为内蒙古国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慧投资”）、七家金矿、国慧矿业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龙武矿业重要股东、董事长。

其中龙武矿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龙武矿业34%股份及合计51%股份表决权。朱乐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国慧投资100%股份，国慧投资持有七家金矿100%股份，七家金矿持有龙武矿业24.5841%股份。即朱乐星先生间接持有龙武矿业24.5841%股份表决权。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朱乐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被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公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马龙云先生简历：**

马龙云，男，中国国籍，汉族，1976年出生，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曾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华云升达（北京）气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北京中才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咨询总监。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马龙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00 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被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公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